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1日在公司303会议室召开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际到会董事7名，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沈剑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智能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截至2024年7月11日，公司股票已触发“智能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。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、股价走势、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，以及对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，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“智能转债”转股价格。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2024年7月12日重新起算，若再次触发“智能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智能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。

《关于不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6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证券代码：002877
债券代码：128070

证券简称：智能自控
债券简称：智能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4-075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1日